

聊城市财贸委员会 文件
聊城市商业局

(91)聊商财第5号

关于追加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
品控制指标的通知

各公司：

根据地区财贸办公室，地区商业局〔91〕商财字第78号《关于追加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品控制指标的通知》和各企业处理积压商品进度情况，经研究确定，将地区追加我市的指标，全部分配给你们（分配指标附后），请抓紧部署执行。

各企业要进一步加 强组织领导，作为当前一件大事来抓。对处理进度及时上报市局，做好与各有关部门的协调，采取积极处理措施，确保按时完成处理任务。

附：削价处理积压商品限额控制分配表

一九九一年六月十七日

抄送：市财政局，市工商银行，市物价局。

削价处理积压商品原值限额控制分配表

市财委、市商业局 91年6月17日 金额单位：万元

项 目 单 位	原分配 指 标	二次 加 指 标	总控制 指 标
蔬菜公司	14	20	34
百货公司	12	5	17
百货劳保公司	12	5	17
糖酒茶叶公司	7	5	12
合 计	45	35	80